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1 人。公司董事长付向东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。

【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】

二、会议以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；

【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】

三、会议以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【会议通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】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